

九十八學年度嘉南區技術學院四年制進修部
專科學校二年制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函

主辦學校：南榮技術學院

地址：737 台南縣鹽水鎮朝琴路 178 號

電話：06-6533883

傳真：06-6533935

聯絡人：顏瑞倩

受文者：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8 年 05 月 08 日

發文字號：(98)嘉四技二專進聯字第 010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 98 學年度嘉南區夜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集體報名時間及集體報名辦法，請 查照。

說明：一、本會集體報名時間訂於 98 年 6 月 22、23、24 日三天(星期一至星期三)，報名地點為南榮技術學院圖書資訊處 7F，報名相關作業規定，詳如附件一、「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集體報名辦法」。

二、相關表件，詳如辦法中附表一至附表四，集體報名空白表件可至本會網站 <http://exam.njtc.edu.tw/exam/index.html> 下載。

三、請各校以本會公佈之集體報名辦法，收齊學生資料並造冊，並填寫集體報名時間回函表，以傳真方式回覆，以利安排收件時間(傳真：06-6533935 或電洽 06-6523111 分機 238)。

正本：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嘉義市立玉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三信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臺南縣私立天仁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巨人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高雄縣私立正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嘉義市立仁仁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立志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光華女子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臺南縣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明誠高級中學、臺南縣私立明達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

四技進修部
98學年度嘉南區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
集體報名辦法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集體報名辦法】

依據：『98 學年度嘉南區^{技術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專科學校二年制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簡章』辦理。

一、報名資格：

- (一) 應屆畢(結)業生，得委由原畢(結)業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
- (二) 歷屆畢(結)業生，得委由已立案補習班代辦集體報名。

二、報名時間：98 年6 月22 日(星期一)～6 月24 日(星期三)請先電話聯絡。

三、報名地點：於本會—南榮技術學院圖書資訊處7F受理現場集體報名。

四、報名費：每名學生新台幣650 元整(含代理報名作業費20元)，故金額計算方式為報名人數*630元。(若郵寄可購買匯票，受款人請填「嘉南區夜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五、免繳報名費學生：

凡本會之報名學生係屬台灣省、台北市、高雄市、福建省金門縣、福建省連江縣等所界定之低收入戶者，得於報名時繳交台灣省所屬各縣市政府、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福建省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影本。

六、注意事項：

- (一) 參加集體報名申請特種身分(如原住民、退伍軍人等)及證照加分之學生，須由集體報名單位於學生證件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及單位戳章，以示負責。
- (二) 畢業證書影本須至原高中、職學校加蓋【與正本相符】及關防或教務處戳章，尤其是申請年資加分之學生。
- (三) 報名之學生須至原高中、職學校，申請在校歷年成績單一份(完整6學期之歷年成績單)，如無在校歷年成績單或缺繳者，其在校學業平均成績一律以 60 分計。報名學生在校修業成績須載明每個學期之成績，若缺任一學期成績，在校學業平均成績以 60分計。

七、集體報名作業要求事項：

- (一) 報名表件由上而下依序排列如下：
 - 1.報名表(內含身分證正面影本、)。

2.各類報名證件正本影本黏貼表

(1)學歷(力)證件影本浮貼：包含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明書或結業證書或資格證明書等文件(或簡章第56頁畢業生證明書，但以此同等學歷報名，在校成績一律採計60分)。

(2)高職(中)學業畢業成績單正本浮貼

(3)98學年度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單正本或影本(成績單標頭請勿裁切，如考試年度、考生姓名以及考試類別等相關資料)

(4)專業技能證照影本浮貼：具有相關職業證照可加分之學生，請將相關專業技能證照正、反面影本黏貼於附件黏貼本。【該項加分身分無可免交】

3 具有特種身分優待加分之學生，應將相關之證件依規定黏貼於附件黏貼本(黃色黏貼紙)。【該項加分身分無可免交】

4 國軍官兵另需備妥准予報名證明文件或出具於98年9月30日前可退伍證明(正本)。

5 若報名考生為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者，須繳交低收入戶證明影本(若考統測已繳交之同學免再繳交，但請學校提供免繳報名費學生名單)。

(二)學生之報名表，請區分類別依序收齊，每一份學生資料先以迴紋針裝訂，待至本會後，再配合本會作業方式調整裝訂。

(三)簡化現場作業：

各集體報名單位於繳交學生報名資料至本會前，請在各項報名證件影本上加蓋【與正本相符】戳章，以示審核無誤，報名時無須再繳驗正本。

(四)報名表內學生所填各項資料(含附件黏貼本)，務請依照本會簡章規定詳加審查。報名表通訊處欄請填寫學生通訊地址，切勿填寫學校或補習班地址。

(五)報名表若有塗改，請報名學生加蓋私章，以示自行更改。

(六)請受理老師於收件後，再詳細確認每位報名學生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送至本會。

八、各學校應檢附報名表件與須知：(若各校直接送至本校，僅需提供附表一及附表二，若郵寄本校，請提供下列附表)

(一)請各校繕造一(加蓋學校關防)

1(附表一)一『學校集體報名總表暨保證書』

2(附表二)一『學校集體報名學生名冊』(請依類別分別造冊裝訂，若人數太多，格式亦可自行修改)

(二)凡經各校初審所備妥學生之報名資料，如經本會查核有資格不符者，取消分發資格，如經錄取後仍未能畢(結)業者，則取消入學資格；學生應自行負責無異議。

九、各補習班應檢附報名表件與須知：

(一)請各補習班繕造一(加蓋補習班戳章)

1(附表三)一『補習班集體報名總表暨保證書』

2(附表四)一『補習班集體報名學生名冊』(請依類別分別造冊裝訂,若人數太多,格式亦可自行修改)

(二)凡經各補習班初審所備妥之學生報名資料,如經本會查核有資格不符者,取消分發資格,如經錄取後仍未畢(結)業者,則取消入學資格,學生應自行負責無異議。

十、已參加「98年高職畢結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試及甄審保送入學」、「98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運動成績優良畢(結)業者甄試升學輔導」、「98學年度技術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推薦甄選入學」、「98學年度技術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及各校經教育部核准自行辦理之甄試或申請入學之錄取生實際報到後,不得再行參加本會登記分發,違者取消本會錄取資格,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報名學生不得異議。

十一、集體報名單位依排定時間辦理現場報名,逾時則俟原時段報名單位完成後再排序補辦。

十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於本會網站<http://exam.njtc.edu.tw/>公告。

集體報名辦法附件

附表一:【學校】集體報名總表暨保證書

附表二:【學校】集體報名學生名冊

附表三:【補習班】集體報名總表暨保證書

附表四:【補習班】集體報名學生名冊

附表一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學校】集體報名總表暨保證書

本校_____ 97學年度畢(結)業生集體報名身分類別表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類別	報名人數		備註	報名類別	報名人數		備註
	一般	低收入戶			一般	低收入戶	
01機械群				10衛生與護理類			
02動力機械群				11食品群			
03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12家政群幼保類			
04電機與電子群電子類				13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05化工群				14農業群			
06土木與建築群				15外語群英語類			
07設計群				16外語群日語類			
08工程與管理類				17餐旅群			
09商管群							

1. 上列等報名表上所填寫姓名、出生年月日等全部學生資料，均經詳加審查核對，與其國民身分證及學籍表所載相符。

2. 特種身分學生檢附證明文件影本無誤。

此致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經辦人	教務主任	學校全銜
(簽章)	(簽章)	(加蓋校印)

一般生計_____名，低收入生計_____名，報名人數共計_____名
報名費共計新台幣_____元整(繳交現金)

承辦人:

聯絡電話: _____ (請務必填寫)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集體報名作業程序表】

報名程序	收件	收費	核發報名證
本會承辦人簽章			

附表二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學校】集體報名學生名冊

學校名稱：_____

報名群類代碼及名稱：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姓名	報名證號(免填)	備註
001			

- 1.本類別學生共計 名。
- 2.學生資格經查有不符者，取消報名資格，如經錄取之學生取消錄取資格。
- 3.若為特種身分或低收入戶身分學生，請於備註欄加註。

經辦人	教務主任
(簽章)	(簽章)

附表三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補習班】集體報名總表暨保證書

補習班名稱：_____年度(含以前)畢(結)業生集體報名身分類別表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類別	報名人數		備註	報名類別	報名人數		備註
	一般	低收入戶			一般	低收入戶	
01機械群				10衛生與護理類			
02動力機械群				11食品群			
03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12家政群幼保類			
04電機與電子群電子類				13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05化工群				14農業群			
06土木與建築群				15外語群英語類			
07設計群				16外語群日語類			
08工程與管理類				17餐旅群			
09商管群							

- 1.上列等報名表上所填寫姓名、出生年月日等全部學生資料，均經詳加審查核對，與其國民身分證及學籍表所載相符。
- 2.特種身分學生檢附證明文件影本無誤。

此 致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經 辦 人	班 主 任	補 習 班 全 銜
(簽 章)	(簽 章)	(加 蓋 班 印)

一般生計 _____ 名，低收入生計 _____ 名，報名人數共計 _____ 名
報名費共計新台幣 _____ 元整（繳交現金）

承辦人：

聯絡電話： _____ (請務必填寫)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集體報名作業程序表】

報名程序	收件	收費	核發報名證
本會承辦人 簽章			

附表四

98 學年度嘉南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補習班】集體報名學生名冊

補習班名稱：

報名群類代碼及名稱：

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姓名	報名證號(免填)	備註
001			

- 1.本類別學生共計 名。
- 2.學生資格經查有不符者，取消報名資格，如經錄取之學生取消錄取資格。
- 3.若為特種身分或低收入戶身分學生，請於備註欄加註。

經辦人	報名補習班主任
(簽章)	(簽章)

98 學年度嘉南區夜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集體報名時間回函表

集體報名單位名稱：

集體報名 預約繳件 日期	日期：98 年 6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時間(:)
預計報名份數	份
承辦人	
連絡電話	
E-mail	
備註	

※請將此表於 98 年 6 月 20 日以前回傳給本會，謝謝您的協助！ 傳真：06-6533935